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文件

厦湖府〔2025〕111号

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港中路 与东渡铁路货运专线节点工程（管理用房） 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 征求意见及修改情况的公告

因港中路与东渡铁路货运专线节点工程（管理用房）项目建设需要，我区拟征收殿前街道范围内部分国有土地上房屋及其附属物。根据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590号）规定，本府已将《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港中路与东渡铁路货运专线节点工程（管理用房）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厦湖府〔2025〕96号）予以公布并征求意见，

征求意见期限内未收到被征收人书面提交的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

2025年8月2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